

证券代码：831367

证券简称：红山河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于2025年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经事后审查，该公告存在部分信息披露不够充分完整，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不涉及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报告书等文件。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更正后：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股东宁夏红山河控股有限公司、王占河、宁夏红山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宁夏红盈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宁夏迈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王占山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在计算拥有权益的股份时，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应当合并计算。本次股份转让前，上述一致行动主

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2,366,100 股，持股占比 57.4273%；本次股份转让后，上述一致行动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2,346,100 股，持股占比 57.4089%，本次交易未触发权益变动披露标准。不涉及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报告书等文件。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以外，《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将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对上述更正和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6 日